



## 安全資料表

版權所有，2020，3M公司。版權所有。為正確使用3M產品而複製和/或下載此資訊是被允許的，但前提是：（1）除非事先獲得3M的書面同意，否則必須不加更改地完整複製資訊，以及（2）複製及原件皆不得以獲利為目的轉售或散布。

文件編號：	19-1137-9	版次：	1.00
製表日期：	2020/04/13	前版日期：	創刊號

本安全數據表乃按照“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製作（勞動部2014年6月27日）

## 一 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 1.1. 化學品名稱

3M<sup>™</sup> Scotch-Weld<sup>™</sup> Instant Adhesive CA40 Clear

#### 產品識別號碼

62-3803-0330-5      62-3803-0335-4      62-3803-3830-1

### 1.2.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

#### 推薦用途

結構強度瞬乾膠。

### 1.3.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	台灣明尼蘇達礦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1568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8號3樓
聯繫電話號碼：	(02) 2785-9338
網址：	www.3m.com.tw

### 1.4.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號碼：886-3-4783600, 8:00AM - 4:30PM

傳真號碼：(03) 475-0924, 475-0904

## 二 危害辨識資料

### 2.1. 化學品危害分類

易燃液體：第4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A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3級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第3級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3級

### 2.2. 標示內容

警示語

## 警告

### 象徵符號

驚嘆號

### 危害圖示



### 危害警告訊息

H227	可燃液體
H319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H316	造成輕微皮膚刺激
H335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
H402	對水生生物有害

### 危害防範措施

#### 預防：

P210	遠離火源，例如熱源/火花/明火－禁止抽菸。
P261	避免吸入粉塵/煙/氣體/煙霧/蒸氣/噴霧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風良好的環境使用。

#### 回應：

P305 + P351 + P338	如進入眼睛：用水小心清洗幾分鐘。若戴隱形眼鏡並可方便取出，請取出隱形眼鏡。
P332 + P313	如發生皮膚刺激，立即就醫。
P370 + P378G	在發生火災時：用滅火劑適用於易燃液體，如乾粉或二氧化碳滅火。

#### 儲存：

P405	加鎖存放。
------	-------

#### 廢棄物處理：

P501	內容物/容器之廢棄(按照地方/區域/國家/國際法規)。
------	-----------------------------

### 2.3. 其他危害

可能快速黏著組織。 避免接觸眼睛和皮膚。如果眼瞼粘合，不要強行打開。若皮膚接合，迅速浸泡在溫水中，避免過度用力分開粘結區域。 透過衣服接觸可能引起熱灼傷。

## 三 成分辨識資料

本產品為混合物

成分	C.A.S. 號	濃度或濃度範圍(成分百分比)
----	----------	----------------

## 3M™ Scotch-Weld™ Instant Adhesive CA40 Clear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95 - 100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9011-14-7	1 - 5
對苯二酚	123-31-9	< 0.5

## 四 急救措施

### 4.1.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入：

將人員移動到空氣新鮮處。如果感覺不適，則立即就醫。

#### 皮膚接觸：

適用於皮膚黏著：快速浸泡在溫水中，避免過度用力來解除黏著區域。如果無法解除黏著區域，或者如果黏著的是嘴唇或口腔，則立即就醫。如果刺激持續，則立即就醫。

#### 眼睛接觸：

立即用大量的水沖洗眼睛至少15分鐘。立即就醫。切勿強迫眼睛睜開。

#### 食入：

以漱口。如果感覺不適，則立即就醫。

### 4.2.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請參閱第11.1節關於毒理學影響的資料

### 4.3.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

請參閱本安全資料表其他部分的信息，對身體和健康危害，呼吸防護，通風和個人防護設備。

### 4.4. 對醫師之提示

不適用

## 五 滅火措施

### 5.1. 適用滅火劑

在發生火災時：使用滅火劑，適用於易燃液體和固體，如乾粉或二氧化碳滅火。

### 5.2.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密封容器接觸火引起的熱，會出現壓力及爆炸

#### 危害的分解物或副產品

##### 物質

一氧化碳  
二氧化碳  
氧化氮

##### 條件

在燃燒過程中  
在燃燒過程中  
在燃燒過程中

### 5.3. 特殊滅火程序

水可能無法有效滅火但能使暴露於火中之容器保持涼爽不致爆炸 穿全套防護服穿戴全身防護服，包括頭盔，獨立，正壓或壓力需求呼吸器，掩體外套和褲子，手臂，腰圍和腿部周圍的帶，面罩和頭部暴露區域的保護罩。

#### 5.4.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無可用資訊

## 六 洩漏處理方法

### 6.1. 個人應注意事項

撤離現場 遠離火源，例如熱源/火花/明火—禁止抽菸。 只能使用不產生火花的工具。 保持空氣通風。 針對大量溢出或在密閉空間溢出時，根據良好工業衛生實務來設置機械排風設施來分散或排出蒸氣。 警告！電動機可能是點火源，並可能導致可燃氣體或蒸氣在洩漏區域燃燒或爆炸。 關於身體和健康危害、呼吸防護、通風設備和個人防護具相關資料，請參考本安全資料表其他章節。

### 6.2. 環境注意事項

避免排放於環境中。

### 6.3. 清理方法

將洩漏物收集於容器內。 從溢出的邊緣，向內用皂土、蛭石或市售的無機吸收材料覆蓋。混合足夠的吸收劑直到乾燥。 請記住，增加吸收材料無法消除其對物理、健康或環境危害。 使用不會產生火花的工具盡可能收集洩漏物。 置於由主管機關核准之密閉容器中。 合格人員使用專屬溶劑清除殘餘物，將該區域通以新鮮空氣；按照溶劑標籤及SDS之安全注意事項處置。 將容器密封。 按照適用的地方/區域/國家/國際規定盡快處理收集的廢棄材料。

## 七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 7.1. 處置

僅限工業、職業用途。 不適合供消費者銷售或使用。 遠離火源，例如熱源/火花/明火—禁止抽菸。 避免吸入粉塵/煙/氣體/煙霧/蒸氣/噴霧 嚴防進入眼中、接觸皮膚或衣服沾汙。 使用本產品時，不得飲食、喝水或抽菸。 處置後徹底清洗雙手。 避免排放於環境中。 避免與氧化劑(如氯、鉻酸等)接觸

### 7.2. 儲存

儲存於密閉容器中，置於通風良好的地方 保持低溫 遠離高熱處儲存 遠離酸性物儲存 遠離強鹼儲存 儲存遠離胺。

## 八 暴露預防措施

### 8.1. 控制參數

####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最高容許濃度

如果一個組成被公開在第三節，但沒有出現在下面的表格中，職業暴露限制不適用於該組成。

成分	C.A.S.號	機構	限制型	額外說明
對苯二酚	123-31-9	ACGIH	TWA:1 mg/m <sup>3</sup>	A3：已確定會造成動物致癌性，皮膚增敏劑。
對苯二酚	123-31-9	台灣 OELs	TWA (8小時)：2mg / m <sup>3</sup> ; STEL (15分鐘)：4mg / m <sup>3</sup>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ACGIH	TWA：0.2ppm; STEL：1ppm	皮膚/呼吸敏化劑

ACGIH：美國政府工業衛生協會

ATHA：美國工業衛生協會

CMRG：化學品生產商建議指南

台灣 OELs：台灣。 OEL (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TWA (時量平均容許濃度)：時間加權平均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短時間暴露限值  
CEIL：最高容許量

### 生物指標

在本安全資料表第3節中所列之成分皆無生物指標值。

## 8.2. 暴露控制

### 8.2.1. 工程控制

使用一般稀釋通風設備和/或局部排氣通風設備，以便將空氣懸浮暴露物控制在低於相關暴露限值以下和/或控制粉塵/煙/氣體/煙霧/蒸氣/噴霧。如果通風不足，則使用呼吸防護具。

### 8.2.2. 個人防護設備(PPE)

#### 眼睛/臉部防護

選擇和使用眼部/臉部的保護，以防止接觸暴露評估結果的基礎上。推薦以下眼部/臉部的保護是：  
間接通風護目鏡

#### 皮膚及身體/手部防護

根據暴露評估結果，選擇和使用手套和/或符合當地標準的防護衣，以防止皮膚接觸。應依據相關使用因素做選擇，如暴露程度、物質或混合物濃度、使用頻率和持續時間，物理環境挑戰，如極端溫度和其他使用條件。請與您的手套和/或防護衣廠商洽詢，以選擇最適合的防護裝備。不要穿棉手套。附記：丁腈手套可以戴在聚合物貼合製品的手套，以提高靈活性。

建議使用以下材料製成的手套： 聚合物層板

#### 呼吸防護

可能需要暴露評估，以決定是否需要呼吸器。如果需要呼吸器，使用呼吸器作為一個完整的呼吸保護計劃的一部分。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選擇以下呼吸器，以減少吸入暴露：  
適用於有機蒸氣和顆粒的半面罩或全面罩淨氣式呼吸器。

關於特定應用適用性問題，請洽詢您的呼吸器製造商。

## 8.3. 衛生措施

見7.1節安全處理的注意事項

# 九 物理及化學性質

## 9.1. 基本的物性和化性相關資料

物理狀態	液體
特定物理形態：	稀薄液體
顏色	無色
氣味	尖銳刺激性氣味
嗅覺閾值	無可用數據
pH值	不適用
熔點/凝固點	不適用
沸點/初沸點/沸騰範圍	55 攝氏 [詳細說明：於2毫米汞柱]
閃火點	79.4 攝氏 [測試方法：閉杯]

揮發速率	可忽略
易燃性(固體，氣體)	
爆炸界限 (LEL)	無可用數據
爆炸界限 (UEL)	無可用數據
蒸氣壓	<=1 帕
蒸氣密度	4.5 [參考標準：空氣= 1]
密度	1.05 克/毫升 [參考標準：水= 1]
相對密度	1.05 [參考標準：水= 1]
溶解度	零
溶解度 - 非水	無可用數據
辛醇/水分配係數 (log Kow)	無可用數據
自燃溫度	無可用數據
分解溫度	無可用數據
黏度	10 - 30 mPa-s
分子量	無可用數據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少掉水及免除溶劑	<=6 克/升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少掉水及免除溶劑	<=0.6 %

## 第10節：安定性及反應性

### 10.1. 反應性

此原料可能在特定條件下會與某些試劑產生反應-其餘請見此章節說明

### 10.2. 安定性

穩定。

### 10.3.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可能發生危害的聚合反應。 可能會出現在大批量的情況。

### 10.4. 應避免之狀況

熱  
火花和/或火焰

### 10.5. 應避免之物質

強鹼  
胺

### 10.6. 危害分解物

物質 條件  
無

關於燃燒過程產生的危害分解物，請參閱第5.2節

## 十一 毒性資料

以下資料可能與第2節的材料分類不一致，如果特定成分分類是由主管機關授權時。此外，成分的毒理學數據可能不會

予以反映在材料分類和/或暴露的徵兆和症狀中，如果一種成分含量低於應標示值以下、一種成分可能不會暴露或該資料可能與整體材料無關時。

### 11.1. 毒理學影響相關資料

#### 暴露途徑/症狀

根據成份上的試驗數據和/或資料得知，這種材料可能會對健康產生以下影響：

#### 吸入：

呼吸道刺激：徵兆/症狀包括咳嗽，打噴嚏，流鼻涕，頭痛，聲音嘶啞，鼻子和咽喉疼痛。

#### 皮膚接觸：

快速黏在皮膚上 溫和的皮膚刺激性：徵兆/症狀可能包括局部發紅、腫脹、瘙癢和乾燥。 透過衣服接觸可能引起熱灼傷。

#### 眼睛接觸：

快速黏在眼皮上 嚴重眼部刺激：徵兆/症狀包括，紅腫，腫脹，疼痛，流淚，角膜外表模糊，視力損害，或永久的視力損害

#### 吞食：

腸胃不適：症狀包括腹部疼痛，反胃，噁心，嘔吐，腹瀉

####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 毒理學資料

如果某一個組成被公開在第3節，但沒有出現在下列表格中，代表現階段沒有數據可用或該或數據不足以進行分類。

#### 急毒性

名稱	路徑	種類	數值
整體產品	吞食		無可用數據，計算ATE>5,000 mg/kg
氰基丙烯酸乙酯	皮膚	兔	LD50 > 2,000 mg/kg
氰基丙烯酸乙酯	吞食	鼠	LD50 > 5,000 mg/kg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皮膚		LD50 估計後為> 5,000 毫克/公斤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吞食	鼠	LD50 > 5,000 mg/kg
對苯二酚	皮膚	鼠	LD50 > 4,800 mg/kg
對苯二酚	吞食	鼠	LD50 302 mg/kg

ATE = 急毒性估計值

#### 皮膚腐蝕/刺激

名稱	種類	數值
氰基丙烯酸乙酯	兔	溫和刺激性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兔	無顯著刺激
對苯二酚	人類和動物	輕微的刺激性

#### 嚴重眼睛傷害/刺激

名稱	種類	數值
氰基丙烯酸乙酯	兔	嚴重刺激性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兔	溫和刺激性

3M<sup>™</sup> Scotch-Weld<sup>™</sup> Instant Adhesive CA40 Clear

對苯二酚	人類	腐蝕性
------	----	-----

皮膚致敏性

名稱	種類	數值
氰基丙烯酸乙酯	人類	未歸類
對苯二酚	豚鼠	致敏性

呼吸過敏性

名稱	種類	數值
氰基丙烯酸乙酯	人類	未歸類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

名稱	路徑	數值
氰基丙烯酸乙酯	在體外	無致突變性。
對苯二酚	在體外	存在些肯定的數據，但這些數據是不足以作為分類用
對苯二酚	在體內	存在些肯定的數據，但這些數據是不足以作為分類用

致癌性

名稱	路徑	種類	數值
對苯二酚	皮膚	鼠	無致癌性
對苯二酚	吞食	多種動物物種	存在些肯定的數據，但這些數據是不足以作為分類用

生殖毒性

生殖和/或生長發育的影響

名稱	路徑	數值	種類	測試結果	暴露期間
對苯二酚	吞食	不歸類為女性生殖	鼠	NOAEL 150 mg/kg/day	2 世代
對苯二酚	吞食	不歸類為男性生殖	鼠	NOAEL 150 mg/kg/day	2 世代
對苯二酚	吞食	不歸類為生長	鼠	NOAEL 100 mg/kg/day	在器官形成期

標的器官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 - 單次暴露

名稱	路徑	標的器官	數值	種類	測試結果	暴露期間
氰基丙烯酸乙酯	吸入	呼吸道刺激	可能會引起呼吸道刺激	人類	NOAEL 不可用	職業暴露值
對苯二酚	吞食	神經系統	可能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鼠	NOAEL 不可用	不適用
對苯二酚	吞食	腎臟和/或膀胱	未歸類	鼠	NOAEL 400 mg/kg	不適用

特定標的器官毒性 - 重複暴露

名稱	路徑	標的器官	數值	種類	測試結果	暴露期間
對苯二酚	吞食	血	未歸類	鼠	NOAEL 不可用	40 天
對苯二酚	吞食	骨髓   肝	未歸類	鼠	NOAEL 不可	9 週



## 3M<sup>™</sup> Scotch-Weld<sup>™</sup> Instant Adhesive CA40 Clear

					用	
對苯二酚	吞食	腎臟和/或膀胱	未歸類	鼠	LOAEL 50 mg/kg/day	15 月
對苯二酚	接目鏡	眼睛	未歸類	人類	NOAEL 不可用	職業暴露值

### 吸入性危害物質

關於成分，目前沒有數據或可用數據，不足以進行分類。

本材料和/或其成分的其他毒理學資料，請洽該安全資料表第一頁上所列的地址或電話號碼。

## 十二 生態資料

以下資料可能與第2節的材料分類不一致，如果特定成分分類是由主管機關授權時。第2節中材料分類相關的其他資料可依照要求提供。此外，成分的環境結果和影響數據可能不會予以反映在本節，因為一種成分含量低於應標示值以下、一種成分可能不會暴露或該資料可能與整體材料無關時。

### 12.1. 生態毒性

#### 急性水生生物危害：

GHS急性3：對水生生物有害。

#### 慢性水生危害：

GHS標準，對水生生物慢性毒性。

無可用的產品測試數據

材料	CAS號碼	生物	類型	暴露	測試端點	測試結果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數據不可用或不足以分類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9011-14-7		數據不可用或不足以分類			
對苯二酚	123-31-9	綠藻	實驗的	72 小時	影響濃度50%	0.053 毫克/升
對苯二酚	123-31-9	虹鱒魚	實驗的	96 小時	致死濃度50%	0.044 毫克/升
對苯二酚	123-31-9	水蚤	實驗的	48 小時	影響濃度50%	0.061 毫克/升
對苯二酚	123-31-9	黑頭呆魚	實驗的	32 天	未觀察到影響濃度	>=0.066 毫克/升
對苯二酚	123-31-9	綠藻	實驗的	72 小時	未觀察到影響濃度	0.0015 毫克/升
對苯二酚	123-31-9	水蚤	實驗的	21 天	未觀察到影響濃度	0.0029 毫克/升

### 12.2. 持久性及降解性

材料	CAS號碼	測試類型	期間	研究類型	測試結果	協議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數據不足 - 不適用			N/A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9011-14-7	數據不足 - 不適用			N/A	
對苯二酚	123-31-9	實驗的 生物降解	14 天	生物需氧量	70 % BOD/ThBOD	OECD 301C - 日本通產省 (I)

### 12.3. 生物蓄積性

## 3M<sup>™</sup> Scotch-Weld<sup>™</sup> Instant Adhesive CA40 Clear

材料	CAS號碼	測試類型	期間	研究類型	測試結果	協議
氰基丙烯酸乙酯	7085-85-0	數據不可用或不足以分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9011-14-7	數據不可用或不足以分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對苯二酚	123-31-9	實驗的 生物濃度		辛醇/水分配係數的登錄。	0.59	其他方法

### 12.4. 土壤中之流動性

更多詳細資料，請聯繫製造商

### 12.5. 其他不良效應

無可用資料。

## 十三 廢棄處置方法

### 13.1. 廢棄處置方法

按照地方/地區/國家/國際規定處理內裝物/容器。

在許可工業廢棄物處理設施中進行完全固化(或聚合)材料處理。如為拋棄式替代品時，在許可廢棄物焚化爐中進行未固化產品焚燒。適當破壞可能需要在焚化過程中使用額外燃料。除非適用廢棄物管理條例另有規定者，否則用於運輸和處理危害性化學物質(按照適用法規歸類成危害性化學物質/混合物/製劑)的空桶/桶/容器應予以危害廢棄物方式儲存、處置和處理。請諮詢相關主管機關，以判定可用的處置和處理設施。

## 十四 運送資料

### 14.1. 國際法規

運輸尚無危害性。

聯合國編號：不適用

聯合國運輸名稱：不適用

運輸危害分類 (IMO)：不適用

運輸危害分類 (IATA)：不適用

包裝類別：不適用

海洋污染物 不適用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不適用

## 十五 法規資料

### 15.1. 專屬於該物質或混合物的安全、健康和環境的規定/法規

#### 適用法規：

台灣，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清理和處置工業廢物 (EPA訂單號0950098458C1, 表 1, 處理有害事業廢棄物2006年12月14日)

職業安全衛生法

廢棄物清理法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辦法

### 15.2. 全球化學品註冊狀況

澳大利亞化學物質清單：是

加拿大國內物資清單：是

歐盟指令2002/95/EC有害物質限制指令（RoHS）：符合

歐洲現有商業化學物質：是

中國現有化學物質清單（IECSC）：是

日本現有和新化學物質（ENCS）：是

韓國現有化學品清單：是

紐西蘭。庫存化學品（NZIoC）：是

菲律賓化學品和化學物質清單：是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是 - 有效

## 十六 其他資料

### 16.1. 參考文獻

#### 製表單位

名稱： 台灣明尼蘇達礦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1568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98號3樓  
電話： 886 3 478 3600 #388

#### 製表人

職稱： 資深產品支援工程師  
名稱： 張建文

#### 製表日期

2020/04/13

#### 版本資料：

無可用的版本資料。

免責聲明：本安全資料表上的資料是根據我們的經驗而來，且就我們在公告日期的最佳知識所知為正確的，不過我們並不承擔任何其使用所導致的任何損失、傷害或受傷(法律規定者除外)。本資料並不適用於本安全資料表中未提及的任何其他用途，或將該產品結合其他材料的用途。由於這些原因，因此很重要的是由客戶進行自己滿意的測試，以便於讓該產品適用性適於自己企圖的應用上。

3M台灣安全資料表（SDS）[www.3m.com.tw](http://www.3m.com.tw)